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林怡瑤

電話：(03)3322101#7523

傳真：(03)3367101

電子信箱：payao5sp@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900883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090088361_ATTACH1.xlsx、
376735100E_1090088361_ATTACH2.xlsx)

主旨：有關本市109學年度國中工作圈第四群組辦理綜合活動領域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工作坊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09年8月27日桃教中字第1090077050號函辦理。

二、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本市重要教育政策推動，為協助教師精進課堂專業知能，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表現，爰辦理旨揭工作坊。工作坊資訊如下：

(一)時間：109年10月20日(星期二)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

(二)地點：興南國中(地址：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

(三)對象：第四群組各校綜合活動領域種子教師。

三、研習報名：109年9月28日(星期一)起至10月20日(星期二)

上午8時止，於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網址：

<https://drp.tyc.edu.tw/TYDRP/Index.aspx>，承辦單位：

興南國中)，公立學校教師點選教育公務帳號登入，私立學



校教師請點選一般帳號登入(首次使用教師請先自行申請帳號)，全程參與人員由承辦學校核予研習時數4小時。

四、參與教師由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請學校協助調課事宜。

五、檢送旨揭工作坊場次表暨人數表各1份。

正本：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國中部)

副本：

